

## 天主教新民書院家長教師會通告

敬啟者：

### 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事宜

本校於 2014 年 8 月 30 日起已根據香港教育條例成立「天主教新民書院法團校董會」。為使學校有更完善的規劃及管理，本會將舉行 2024-2026 年度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現誠邀閣下提名或自薦參選，詳情如下：

(一) 家長校董人數及任期：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各壹位。任期由完成註冊及確認程序起計兩學年，不足一年亦作一年計算，有關細則見《法團校董會章程》

(請參閱學校網頁 <http://www.newman.edu.hk> 「法團校董會專頁」)。

(二) 家長校董的責任：

- 1) 履行本校的教育服務使命及確保辦學團體訂定的抱負和辦學使命得以實踐。
- 2) 為學校的表現向教育局、辦學團體及公眾負責；並確保學校的決策及管理符合相關法例及規定。
- 3) 協助學校促進學生達成學術及非學術的全面發展。
- 4) 促進法團校董會與家長之間的溝通和合作。
- 5) 定時出席法團校董會會議。

(三) 候選人資格：

所有現在就讀本校的學生家長（指學生的父母、監護人），均享投票、提名及被提名為候選人的權利。《家長校董選舉章則》及有關資料已上載至本校網頁 <http://www.newman.edu.hk> 「法團校董會專頁」。

(四) 提名/參選程序：

- 1) 家長可提名自己或一位合資格的候選人參選。
- 2) 每位候選人須獲一位家長提名及一位家長和議（自薦參選者亦須一位家長和議，提名者不可同時作該候選者的和議人）。
- 3) 接受提名日期及時間：2024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前。
- 4) 本會將於選舉日前 7 天（2024 年 5 月 22 日 {星期三}）向所有家長發信，列出獲提名候選人的資料。
- 5) 候選人必須填寫不多於 100 字的簡介及參選政綱方可參選。
- 6) 候選人必須同意將其簡介及政綱內申報的資料公開讓投票者參閱。

(五) 選舉方法：

- 1) 投票日期：2024年5月30日及31日(星期四及星期五)
- 2) 投票時間：早上7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
- 3) 投票地點：本校校務處
- 4) 投票形式：家長/監護人親自到校投票 / 委派在本校就讀的子女到學校投票，父及母/監護人均享有投票權。
- 5) 點票：2024年5月31日(星期五)晚上，即場進行點票並公布結果(獲最多選票者，將獲提名註冊為家長校董；而獲得第二最多票者，將獲提名註冊為替代家長校董)。

煩請填妥下表，並於**2024年4月29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著貴子女或親自交回班主任/校務處。如有查詢，歡迎於辦公時間致電選舉主任劉世育老師(學校電話：2385 7812)。

此致  
貴家長／監護人

會長



---

吳志仔 謹啟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請家長 / 監護人於 4 月 29 日前將 貴子女或親自交回班主任/校務處

通告編號 C23-24/PTA004

### 《回 條》

敬覆者：

#### 有關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事宜通函

本人已知悉有關家長校董選舉提名事宜。(請在適用  內加上  號)

沒有任何家長校董提名。

現提名 \_\_\_\_\_ 班學生 \_\_\_\_\_ 家長 \_\_\_\_\_ 為家長校董。

(候選家長簽名：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和議人 \_\_\_\_\_ 班學生 \_\_\_\_\_ 家長 \_\_\_\_\_

(和議人簽名：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此覆

天主教新民書院家長教師會

學生姓名 \_\_\_\_\_

家長/監護人簽名 \_\_\_\_\_

班別 \_\_\_\_\_ 學號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_\_\_\_\_

家長/監護人聯絡電話 \_\_\_\_\_

日期 \_\_\_\_\_